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31)

## 執行董事變動 及 合規主任變動

### 執行董事變動

#### 委任執行董事

倍搏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宗硯女士(前名宗燕)（「宗女士」）將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宗女士的個人履歷詳情如下：

宗女士，35歲，於2015年獲得中國人民解放軍南京政治學院經濟與行政管理專業學士學位及於2017年9月獲得在英國柴郡的企業家學會企業管理研究生文憑。宗女士在媒體和娛樂行業擁有豐富的經驗。從2016年3月到2020年3月，宗女士在中國天津的一家電影電視文化傳播公司擔任執行董事、導演、製片人和策劃總監等職位。自2017年2月以來，她擔任位於中國北京的一家電影電視製作公司的董事兼總經理，並負責公司的整體運營管理。該公司曾聯合出品「少年的你」並榮獲第39屆香港電影金像獎最佳電影、最佳導演、最佳編劇等8個獎。並代表香港角逐奧斯卡金像獎最佳國際影片。

宗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自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起一年，並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章程**」）於股東大會上退任及膺選連任。宗女士有權收取每年120,000港元之董事袍金或本公司董事會及／或薪酬委員會可能不時根據其責任水平及參考市場基準釐定之其他款項。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宗女士確定彼(i)於本公佈日期前過往三年並無於證券在任何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擁有任何其他重要委任或專業資格；(iii)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及(iv)並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董事會認為概無任何其他有關委任宗女士為執行董事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其他有關宗女士之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17.50(2)(v)條之任何規定予以披露。

### **執行董事辭任**

董事會亦宣佈，宿春翔先生（「**宿先生**」）因彼其他業務需要提呈辭任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宿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宿先生辭任的事宜須敦請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宿先生於其任內對本公司作出之貢獻，並熱烈歡迎宗女士加入董事會。

### **合規主任變動**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19條，宿先生於辭任後不再為本公司合規主任（「**合規主任**」），自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起生效。執行董事兼董事會聯席主席陳文鋒博士獲委任為合規主任，自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倍搏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戚偉珍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 四名執行董事，即陳文鋒博士（聯席主席）、貝維倫先生（聯席主席）、彭浩然先生及宗硯女士；及(ii) 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洪朝發先生、周志恒先生及郭曉楓醫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 GEM 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thepbg.com](http://www.thepbg.com) 內。